**关于做好“2025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招标”“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年度项目”“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考试研究专项”“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专项”“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学科建设与研究生专项”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高等学校，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梅河口市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各有关厅直属事业单位：

近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2025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招标公告》《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年度项目申报公告》《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考试研究专项申报公告》《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专项申报公告》《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学科建设与研究培养研究专项申报公告》（详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网站：https://onsgep.moe.edu.cn/edoas2/website7/index.jsp），请各相关单位按照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通知要求，认真做好2025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项目招标”“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年度项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考试研究专项”“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高校毕业生就业研究专项”“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学科建设与研究生专项”的申报宣传和组织推荐工作。严把政治关、质量关，将具有较高研究价值、论证充分、前期研究基础多、应用价值广、具有我省特色的研究课题推荐上报；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要按照通知中“限定条件”认真做好申报人及团队成员的申报资格和申报材料审核工作，并签署明确意见。延边大学属于参照西部项目执行的部分单位之一，可以申报西部项目。

全规办本年度申报工作继续实行网络申报，网络申报系统实施三级管理模式，各市（州）教科办不设管理权限，中小学校建议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注册申报。未在平台上注册过的课题申请人所在单位，需要先进行单位注册，单位注册得到省规划办审批通过后，申请人才能在平台上进行个人注册，个人注册通过所在单位审核后即可进行在线申报。申报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招标项目需同时提交纸质材料至省教科办，纸质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11日，纸质材料包括《投标书》一式7份（原件1份，复印件6份），如以著作为前期代表性成果，需同时寄送6本著作至省教科办，省教科办将同加盖公章的《投标书》一起提交全规办；申报其他类别课题无需提交纸质材料。

全规办网上申报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零时至2025年5月30日17时；申请人所在单位网上集中审核提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3日17时；省教科办审核提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9日17时。“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https://202.205.185.227/）中的“项目申报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申报通知及相关材料要求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网站”公布的信息为准，相关附件可在此网站下载。

若有问题需咨询，请先查看《2025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各类项目申报常见问题答疑》和《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操作手册-其他类别项目申报》。再有疑问，省教科办咨询全规办，地方高校及中小学请先咨询省教科办。省教科办咨询电话：0431—85391484，85391485；平台系统及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800-1636；全规办咨询电话：010—62003471、62003308。

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4月25日